

## 兒童自行車商品核判原則

<b>國家標準 適用範圍</b>	座墊最大高度在 435 mm 以上，未滿 635 mm，憑藉後輪驅動之兒童自行車，均屬應施檢驗兒童自行車商品。	
<b>類別</b>	應施檢驗兒童自行車商品	非應施檢驗兒童自行車商品
<b>品名</b>	兒童自行車	兒童騎乘玩具、
<b>核判範例</b>	座墊高度超過 435 mm，未滿 635 mm 	座墊高度低於 435 mm 
<b>判定說明</b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設計構造與一般自行車相似，係藉由雙腳踩踏帶動後輪使車身前進，並附踏板、剎車機構。</li> <li>2. 座墊最大高度在 435 mm 以上，未滿 635 mm 之兒童自行車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設計構造與一般自行車相似，係藉由雙腳踩踏帶動後輪使車身前進，並附踏板、剎車機構。</li> <li>2. 座墊最大高度小於 435 mm 者，屬兒童騎乘玩具，為應施檢驗「玩具」商品。</li> </ol>